# 淡江高中108學年度寒假課業輔導通知暨家長同意書

(國一忠、孝、仁、愛、信)、(國三忠、孝、仁、愛、信)

(高一忠、孝、仁、愛、智、義、美術)、(高二忠、智、愛、信、義、美術、商管、美語、日語) 壹、 依據:

一、教育部 101.05.02 北府教中字第 1011353922 號令頒訂「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。

#### 貳、 目的:

- 一、 為提升學生學科學習能力,擬利用寒假安排課業輔導。
- 二、為提供高成就學生實施增廣教學及協助低成就學生實施補救教學,以提高學習興趣,減少學習挫折,增進學習效果為目的。

#### 參、 辦理原則:

- 一、 請家長協助督促孩子參加,若參加人數未達 26 人則以併班方式辦理。
- 二、 上課節數: 週一、二、三、五上課7節, 週四上課4節, 每週合計32節。
- 三、 課程安排語文探究、數理探究、社會科學探究、體育探究等活動課程設計。
- 四、 凡參加課業輔導學生需遵守本校一切規定,並聽從任課教師指導,違規 同學依校規處份。

五、 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。

- 建、 實施日期:109年2月4日~2月10日
- 伍、 實施對象:國一忠、孝、仁、愛、信,國三忠、孝、仁、愛、信,高一忠、孝、仁、愛、 智、義、美術,高二忠、智、愛、信、義、美術、商管、美語、日語

#### 陸、 收費:

- 一、 每人 800 元。
- 二、 本同意書請務必按時繳回。
- 三、 辦理課業輔導所收費用,優先支付教師鐘點費,餘額得作活動所需業務、 材料及行政管理支出。

-----(請沿線撕下繳回)------

# 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學習輔導 家長通知書

□高中	年	班	號	姓名:
□國中				

茲同意本人子女,自109年2月4日~2月10日參加淡江高中辦理之「寒假課業輔導」課程,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
- □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- □不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
家長:	(簽	章)
	年 E	І Я

# 淡江高中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輔導通知暨家長同意書

(國一義)、(國二忠、孝、仁、愛、信、義)、(國三義)

#### 壹、 依據:

一、教育部 101.05.02 北府教中字第 1011353922 號令頒訂「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。

#### 貳、 目的:

- 一、 為提升學生學科學習能力,擬利用寒假安排課業輔導。
- 二、 為提供高成就學生實施增廣教學及協助低成就學生實施補救教學,以提高學習興趣,減少學習挫折,增進學習效果為目的。

#### 參、 辦理原則:

- 一、 請家長協助督促孩子參加,若參加人數未達 26 人則以併班方式辦理。
- 二、 上課節數: 週一、二、三、五上課7節, 週四上課4節, 每週合計32節。
- 三、 課程安排語文探究、數理探究、社會科學探究、體育探究等活動課程設計。
- 四、 凡參加課業輔導學生需遵守本校一切規定,並聽從任課教師指導,違規 同學依校規處份。
- 五、 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。
- 建、 實施日期:109年2月4日~2月10日
- 伍、 實施對象:國一義,國二忠、孝、仁、愛、信、義,國三義。

#### 陸、 收費:

- 一、 每人 1000 元。
- 二、 本同意書請務必按時繳回。
- 三、 辦理課業輔導所收費用,優先支付教師鐘點費,餘額得作活動所需業務、 材料及行政管理支出。

-----(請沿線撕下繳回)------

# 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學習輔導 家長通知書

□高中	年	班	號	姓名:_	
□國中					

茲同意本人子女,自109年2月4日~2月10日參加淡江高中辦理之「寒假課業輔導」課程,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
- □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- □不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
家長: (簽章) 年 月 日

# 淡江高中 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輔導通知暨家長同意書國一和、國一平

#### 壹、 依據:

一、教育部 101.05.02 北府教中字第 1011353922 號令頒訂「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。

#### 貳、 目的:

- 一、 為提升學生學科學習能力, 擬利用寒假安排課業輔導。
- 二、 為提供高成就學生實施增廣教學及協助低成就學生實施補救教學,以提高學習興趣,減少學習挫折,增進學習效果為目的。

#### 參、 辦理原則:

- 一、 請家長協助督促孩子參加,若參加人數未達 26 人則以併班方式辦理。
- 二、 上課節數:週一、二、三、五上課7節,週四上課4節,每週合計32節。
- 三、 課程安排語文探究、數理探究、社會科學探究、體育探究等活動課程設計。
- 四、 凡參加課業輔導學生需遵守本校一切規定,並聽從任課教師指導,違規 同學依校規處份。
- 五、 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。
- 肆、 實施日期:109年2月4日~2月10日
- 伍、 實施對象:國一和、國一平。

陸、 收費:

- 一、 每人 1150 元。
- 二、 本同意書請務必按時繳回。
- 三、 辦理課業輔導所收費用,優先支付教師鐘點費,餘額得作活動所需業務、 材料及行政管理支出。

-----(請沿線撕下繳回)------

# 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學習輔導 家長通知書

□高中	年	班	_號	姓名:
□國中				

兹同意本人子女,自109年2月4日~2月10日參加淡江高中辦理之「寒假課業輔導」課程,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
- □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- □不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
家長: (簽章) 年 月 日

# 淡江高中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輔導通知暨家長同意書

國二和、國二平、雙語二

#### 壹、 依據:

一、教育部 101.05.02 北府教中字第 1011353922 號令頒訂「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。

#### 貳、目的:

- 一、 為提升學生學科學習能力,擬利用寒假安排課業輔導。
- 二、 為提供高成就學生實施增廣教學及協助低成就學生實施補救教學,以提高學習興趣,減少學習挫折,增進學習效果為目的。

#### 參、 辦理原則:

- 一、 請家長協助督促孩子參加,若參加人數未達 26 人則以併班方式辦理。
- 二、 上課節數: 週一、二、三、五上課7節, 週四上課4節, 每週合計32節。
- 三、 課程安排語文探究、數理探究、社會科學探究、體育探究等活動課程設計。
- 四、 凡參加課業輔導學生需遵守本校一切規定,並聽從任課教師指導,違規 同學依校規處份。
- 五、 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。
- 建、 實施日期:109年2月4日~2月10日
- 伍、 實施對象:國二和、國二平、雙語二

陸、 收費:

- 一、 每人 1100 元。
- 二、 本同意書請務必按時繳回。
- 三、 辦理課業輔導所收費用,優先支付教師鐘點費,餘額得作活動所需業務、 材料及行政管理支出。

-----(請沿線撕下繳回)------

# 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學習輔導 家長通知書

□高中	年	班	_號	姓名:	
□國中					

兹同意本人子女,自109年2月4日~2月10日參加淡江高中辦理之「寒假課業輔導」課程,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
- □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- □不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
家長:		(簽章)	
	年	月	日

# 淡江高中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輔導通知暨家長同意書

國三和、國三平、雙語一

#### 壹、 依據:

一、教育部 101.05.02 北府教中字第 1011353922 號令頒訂「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。

#### 貳、目的:

- 一、 為提升學生學科學習能力, 擬利用寒假安排課業輔導。
- 二、 為提供高成就學生實施增廣教學及協助低成就學生實施補救教學,以提高學習興趣,減少學習挫折,增進學習效果為目的。

#### 參、 辦理原則:

- 一、 請家長協助督促孩子參加,若參加人數未達 26 人則以併班方式辦理。
- 二、 上課節數:週一、二、三、五上課7節,週四上課4節,每週合計32節。
- 三、 課程安排語文探究、數理探究、社會科學探究、體育探究等活動課程設計。
- 四、 凡參加課業輔導學生需遵守本校一切規定,並聽從任課教師指導,違規 同學依校規處份。
- 五、 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。
- 肆、 實施日期:109年2月4日~2月10日
- 伍、 實施對象:國三和、國三平、雙語一

陸、 收費:

- 一、 每人 1050 元。
- 二、 本同意書請務必按時繳回。
- 三、 辦理課業輔導所收費用,優先支付教師鐘點費,餘額得作活動所需業務、 材料及行政管理支出。

-----(請沿線撕下繳回)------

# 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學習輔導 家長通知書

□高中	年	班	號	姓名:_	
□國中					

茲同意本人子女,自 109 年 2 月 4 日~2 月 10 日參加淡江高中辦理之「寒假課業輔導」課程,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
- □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- □不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
家長: (簽章) 年 月 日

# 淡江高中 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輔導通知暨家長同意書高一音、高二音

#### 壹、 依據:

一、教育部 101.05.02 北府教中字第 1011353922 號令頒訂「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。

#### 貳、 目的:

- 一、 為提升學生學科學習能力,擬利用寒假安排課業輔導。
- 二、 為提供高成就學生實施增廣教學及協助低成就學生實施補救教學,以提高學習興趣,減少學習挫折,增進學習效果為目的。

#### 參、 辦理原則:

- 一、 請家長協助督促孩子參加,若參加人數未達 26 人則以併班方式辦理。
- 二、 上課節數: 週一、二、三、五上課7節, 週四上課4節, 每週合計32節。
- 三、 課程安排語文探究、數理探究、社會科學探究、體育探究等活動課程設計。
- 四、 凡參加課業輔導學生需遵守本校一切規定,並聽從任課教師指導,違規 同學依校規處份。
- 五、 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。
- 建、 實施日期:109年2月4日~2月10日
- 伍、 實施對象: 高一音、高二音

陸、 收費:

- 一、 每人 1200 元。
- 二、 本同意書請務必按時繳回。
- 三、 辦理課業輔導所收費用,優先支付教師鐘點費,餘額得作活動所需業務、 材料及行政管理支出。

-----(請沿線撕下繳回)------

# 108 學年度寒假課業學習輔導 家長通知書

□高中	年	班	_號	姓名:
□國中				

兹同意本人子女,自109年2月4日~2月10日參加淡江高中辦理之「寒假課業輔導」課程,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
- □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- □不同意參加寒假輔導

家長:	(簽章)		
	年	月	H